

证券代码：835476

证券简称：金科资源

主办券商：大同证券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向许昌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公司”）借款600万元，借款期限为12个月，借款利率按年利率10%计算，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该笔借款以公司名下四笔应收账款共计10,607,118.77元作为质押担保，且许昌市金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分别于2022年12月2日收到资产管理公司借款400万元，于2023年9月26日收到借款100万，其中400万于2023年1月2日展期一年，目前两笔借款一笔已到期，一笔即将到期。为支持公司经营发展，经公司与资产管理公司协商，同意就上述借款自期满之日起展期12个月，支付方式等其他条款不变。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6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公司股东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和授权董事7人；表决情况：4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曹原基、姬冲、李亚辉回避表决。根据《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许昌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许昌市市辖区建安大道东段财政综合大楼 7 楼

注册地址：许昌市市辖区建安大道东段财政综合大楼 7 楼

注册资本：2,000,000,000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资产评估；物业管理；养老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酒店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谢亚婷

控股股东：许昌市国有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许昌市财政局

关联关系：许昌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公司同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遵循诚实信用、关联人回避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借款利率按年利率 10% 计算。该笔借款以公司名下四笔应收账款共计 10,607,118.77 元作为质押担保，且公司关联方许昌市金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许昌市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签订借款展期协议，借款 500 万元，借款期限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按年利率 10% 计算，按季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该笔借款以公司名下四笔应收账款共计 10,607,118.77 元作为质押担保，且公司关联方许昌市金科房地产有限公司为该笔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关联方继续为公司提供上述借款安排，是为了支持公司业务的开展，为公司资金调度提供帮助。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发展及财务状况具有积极影响和促进作用。

六、备查文件目录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许昌金科资源再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6 日